

中華民國
一
有
趣
文
件

中華民國
文獻
館
有
一
東

賈
選
君

中華民國有趣文件一束

小序

幾年來搜集民國史料的結果，附帶收穫了不少的有趣文件。這些材料，大部是由報紙上、雜誌上選錄下來的。我恐怕牠年久佚散，特意地修築一塊墓地，——民國有趣文件一束，把牠們藏埋在這裏。

本編所錄有趣文件，凡十一種，計三十三篇。除一部分可供玩好的小品外，還有許多關於學術的，關於思想的，關於文學、教育、政治的文件。所以這本小冊子，不僅是茶餘飯後的消遣品，或者還是一部民國掌故集、文化史。因此受了幾個朋友的慇懃，便大胆地把牠交付百城書局付印。

一九三一，八，二〇，逸君序於西山碧雲寺。

中華民國有趣文件一束

目 錄

- 一、文學革命與王敬軒
- 二、林紓蔡元培論文學書
- 三、老章又反叛了
- 四、三件有趣的佈告
- 五、吉林教育廳禁止跳舞令
- 六、馮省三致錢玄同書
- 七、孫慕韓之借會小啓與胡適之四十壽詩
- 八、疑古玄同的廢話

目 錄

九、溥儀夫婦的作品

一〇、子見南子問題

一一、關於外交部長獻地圖事件

文學革命與王敬軒

民國四年陳獨秀錢玄同等創辦青年雜誌，提倡新文化。後又改名新青年，更倡言文學革命，主張以國語文學為中國文學之正宗。如胡適之文學改良芻議，陳獨秀之文學革命論（均在民國六年發表），均抨擊舊文學為死文學，為貴族文學。自七年一月起，新青年亦完全用白話做文章。時有衛道先生王敬軒者，乃致書新青年社，大肆指責。新青年社劉半農亦為文覆之。嬉笑怒罵，語極滑稽有趣。茲將兩文錄後。

一 王敬軒來信

新青年諸君子大鑒。某在辛丑壬寅之際，有感於朝政不綱，強隣虎視，以為非採用西法，不足以救亡。嘗負笈扶桑，就梅謙博士講習法政之學。歸國以後，見士氣囂張，人心浮動。

道德敗壞。一落千丈。青年學子動輒詆毀先聖。蔑棄儒書。倡家庭革命之邪說。馴至父子倫亡。夫婦道苦。其在婦女。則一入學堂。尤喜撫拾新學之口頭禪。語以賢母良妻爲不足學。以自由戀愛爲正理。以再嫁失節爲當然。甚至剪髮鬢曳革履。高視闊步。恬不爲恥。鄙人觀此。乃知提倡新學。流弊甚多。遂噤不敢聲。辛亥國變以還。紀綱掃地。名教淪胥。率獸食人人將相食。有識之士。靈火心傷。某雖具愚公移山之志。奈無魯陽揮戈之能。遁跡黃冠者已五年矣。日者過友人案頭。見有貴報。顏曰。新青年。以爲。或。有。扶。大。教。昌。明。聖。道。之。論。能。拯。青。年。於。陷。溺。迴。狂。瀾。於。既。倒。乎。因。亟。假。讀。則。與。鄙。見。所。期。一。一。皆。得。其。反。噫。貴。報。諸。子。其。猶。以。青。年之。淪。於。夷。狄。爲。未。足。必。欲。使。之。違。禽。獸。不。遠。乎。貴。報。排。斥。孔。子。廢。滅。綱。常。之。論。稍。有。識。者。慮。無。不。髮。指。且。狂。吠。之。談。固。無。傷。於。日。月。初。無。待。鄙。人。之。駁。斥。又。觀。貴。報。對。於。西。教。從。不。排。斥。以。是。知。貴。報。諸。子。殆。多。西。教。信。徒。各。是。其。是。亦。不。必。置。辯。惟。貴。報。大。倡。文。學。革。命。之。論。權。輿。於。二。卷。之。末。三。卷。中。乃。大。放。厥。詞。幾。於。無。冊。無。之。四。卷。一。號。更。以。白。話。行。文。且。用。種。種。奇。形。怪。狀。之。鉤。挑。以。代。圈。點。貴。報。諸。子。工。於。媚。外。惟。強。是。得。常。謂。西。洋。文。明。勝。於。中。國。中。國。宜。

亟起效法。此等鈎挑。想亦是效法西洋文明之一。但就此形式而論。其不逮中國圈點之美觀。已不待言。中國文字。字字勻整。故可於每字之旁施以圈點。西洋文字。長短不齊。於是不得不於斷句之處。誌以符號。於是符號之形式。遂不能不多變。其在句中重要之處。祇可以二鈎記其上下。或亦用密點。乃誌於一句之後。拙劣如此。而貴報乃不惜舍己以從之。甚矣其惑也。貴報對於中國文豪。專事醜詆。其尤可駭怪者。於古人則神聖施耐庵曹雪芹而土芥歸震川方望溪。於近人則崇拜李伯元吳趼人而排斥林琴南陳伯嚴。甚至用一網打盡之計。目桐城爲謬種。選學爲妖孽。對於易哭庵樊雲門諸公之詩文。竟曰爛污筆墨。曰斯文奴隸。曰喪却人格。半錢不值。嗚呼。如貴報者。雖欲不謂之小人。而無忌憚。蓋不可得矣。今亦無暇一一辨駁。第略論一二。以明貴報之偏謬而已。貴報三卷三號胡君通信。以林琴南先生而方姚卒不之晤之。之字爲不通。歷引古人之文。謂之字爲止詞。而跔字是內動詞。不當有止詞。貴報固排斥舊文學者。乃於此處因欲駁林先生之故。不惜自貶聲價。竟乞靈於孔經。已足令識者齒冷。至於內動詞止詞諸說。則是拾馬氏文通之唾餘。馬氏強以西文。

律。中。文。削。趾。適。屬。其。書。本。不。足。道。昔。人。有。言。文。成。法。立。又。曰。文。無。定。法。此。中。國。之。言。文。法。與。西。人。分。名。動。講。起。止。別。內。外。之。文。法。相。較。其。靈。活。與。板。滯。本。不。可。以。道。里。計。胡。君。謂。林。先。生。此。文。可。言。而。方。姚。卒。不。踏。亦。可。言。方。姚。卒。不。因。之。而。踏。却。不。可。言。方。姚。卒。不。之。踏。不。知。此。處。兩。句。起。首。皆。有。而。字。皆。承。上。文。論。文。者。獨。數。方。姚。一。句。兩。句。緊。相。衡。接。文。氣。甚。勁。若。依。胡。君。改。爲。而。方。姚。卒。不。踏。則。句。大。短。促。不。成。音。節。若。改。爲。而。方。姚。卒。不。因。之。而。踏。則。文。氣。又。近。懈。矣。貴。報。於。古。文。三。昧。全。未。探。討。乃。率。爾。肆。譏。無。乃。不。可。乎。林。先。生。爲。當。代。文。豪。善。以。唐。代。小。說。之。神。韵。遂。譯。外。洋。小。說。所。叙。者。皆。西。人。之。事。也。而。用。筆。措。詞。全。是。國。文。風。度。使。閱。者。幾。忘。其。爲。西。事。是。豈。尋。常。文。人。所。能。企。及。而。貴。報。乃。以。不。通。相。詆。是。真。出。人。意。外。以。某。觀。之。若。貴。報。四。卷。一。號。中。周。君。所。譯。陀。思。之。小。說。則。真。可。當。不。通。二。字。之。批。評。某。不。能。西。文。未。知。陀。思。原。文。如。何。若。原。文。亦。如。此。不。通。則。其。書。本。不。足。譯。必。欲。譯。之。亦。當。達。以。通。順。之。國。文。烏。可。一。遵。原。文。遂。譯。致。令。斷。續。續。文。氣。不。貫。無。從。諷。誦。乎。噫。貴。報。休。矣。林。先。生。淵。懿。之。古。文。則。目。爲。不。通。周。君。蹇。澁。之。譯。筆。則。爲。之。登。載。真。所。謂。棄。周。鼎。而。寶。康。瓠。者。矣。林。先。所。譯。小。說。

無慮百種。不特譯筆雅健，即所定書名亦往往斟酌盡善盡美。如云吟邊燕語。云香鈎情眼。此可謂有句皆香。無字不豔。香鈎情眼之名。若以貴報所主張。殆必改爲革履情眼。試問尙復成何說話。又貴報之白話詩。則尤堪發噱。其中有數首。若以舊日之詩體達之。或尙可成句。如兩個黃蝴蝶。改爲雙蝶。飛上天。改爲凌霄。不知爲什麼。改爲底事。則辭氣雅潔。遠乎鄙倍矣。此外如胡君之他。普通用他字押韻。沈君之月夜。普通用着字叶韻。以及劉君之相隔一層紙。竟以老爺二字入詩。則真可謂前無古人。後無來者。吾意作者下筆之時。恐亦不免顏頰。不過既欲主張新文學。則必異想天開。取舊文學中所絕無者。而强以湊入耳。此等妙詩。恐亦非西洋所有也。貴報之文什九皆嵌入西洋字句。某意貴報諸子。必多留學西洋。沐浴歐化於祖國文學。本非所知。深恐爲人耻笑。於是先發制人。攻諳之不遺餘力。而後可以自便。某迂儒也。生平以保存國粹爲當務之急。居恒研究小學。知中國文字制作最精。（如人字左筆爲男。男爲陽爲天。故此筆之末。尖其鋒以示輕清上浮之意。右筆爲女。女爲陰爲地。故此筆之末。頓其鋒以示重濁下凝之意。又如暑字中從土。上從日。謂日晒地上也。下又

從日。謂夕陽西下之後日入地下也。土之上下皆有日。斯則暑氣大盛也。中以ノ貫其上下二日。以見二日乃是一日。古人造字之精如此。字義含蓄既富。字形又極爲整齊。少至一畫。或多至四五十畫。書於方寸之地。大小可以均勻。(如一字不覺其扁。鸞字不覺其長。)古人造字之妙。豈西人所能夢見。其對偶之工。尤爲巧不可階。故楹聯之文。亦爲文學中之一體。西字長短無定。其楹聯恐未能逮我。不但楹聯。如賦如頌。如箴如銘。皆中國國粹之美者。然言西洋文學者。未嘗稱道及此。卽貴報專以提倡西洋文學爲事。亦祇及詩與小說二種。而尤偏重小說。嗟夫。論文學而以小說爲正宗。其文學之荒僥幼稚。尙何待論。此等文學居然蒙貴報諸子之崇拜。且不惜舉祖國文學而一網打盡。西人固應感激貴報矣。特未識貴報。同人捫心自問。亦覺內疚。神明否耶。今請正告諸子。文有駢散。各極其妙。惟中國能之。駢體對仗。工整句屬。麗辭不同。凡響引用。故實採擷。詞藻非終身寢饋於文選諸書者。不能工也。(胡錢諸君皆反對用典。胡君斥王漁洋秋柳詩。謂無不可作幾樣說法。錢君斥佩文韵府爲惡劣腐朽之書。此等論調。正是二公自暴其儉學。以後望少說此等笑話。免貽譏通人。

一散體則起伏照應章法至爲謹嚴其曲折達意之處多作波瀾不用平筆令讀者一唱三歎能得絃外餘音非深明桐城義法者又不能工也選學之文宜於抒情桐城之文宜於論議悉心研究終身受用不窮與西人之白話詩文豈可同日而語顧乃斥之曰妖孽曰謬種恐是夫子自道耳某意今日之真能倡新文學者實推嚴幾道林琴南兩先生林先生之文已如上述若嚴先生者不特能以周秦諸子之文筆達西人發明之新理且能以中國古訓補西說之未備如論理學譯爲名學不特可證西人論理即公孫龍惠施之術且名教名分名節之義非西人論理學所有譯以名學則諸義皆備矣中性譯爲罔兩假異獸之名以明名節之義想國譯爲烏托邦則烏有與寄托二義皆大顯明其尤妙者譯音之字亦復兼無二之義理蓋指演繹法輯蓋指歸納法銀行曰板克大板之謂業克勝也板克者言營業操勝算也精妙如此信非他人所擬及與貴報諸子之技窮不譯徑以西字嵌入華文中者相較其優劣何如望平心思之鄙人非反對新文學者不過反對貴報諸子之排斥舊文學而言新文學耳鄙人以爲能篤於舊學者始能兼採新知若得新忘舊是乃蕩婦所

爲願貴報諸子慎勿蹈之也。自海禁大開以還。中國固不可不講求新學。講求可也。采用亦可也。采彼而棄我。則大不可也。况中國爲五千年文武禮義之邦。精神文明。迥非西人所能企及。(即物質文明。亦儘有勝於西者。以醫學而論。中醫神妙之處甚多。如最近山西之鼠疫。西人對之束手無策。近見有戴子光君發明之治鼠疫神效湯。謂在東三省已治愈多人。功效極速云云。又如白喉一症。前有白喉忌表抉微一書。論症擬方。皆極精當。西人則除用清血外。別無他法。於此可見西醫不逮中醫。)惟工藝技巧。彼勝於我。我則擇取焉可耳。總之中學爲體。西學爲用。則西學無流弊。若專恃西學。而蔑棄中學。則國本既隳。焉能五稔以上所言。知必非貴報諸子所樂聞。鄙人此書。不免有失言之愆。然心所謂危。不敢不掬誠相告。知我罪我。聽諸國人之公論而已。嗚呼。見披髮於伊川。知百年之將戎。辛有之歎。不圖於吾生親見之矣。哀哉。哀哉。率布不盡順頌。

撰安

戊午夏歷新正二日王敬軒納

二 劉半農覆信

敬軒先生：

來信「大放厥辭」把記者等狠狠的教訓了一頓。照先生的口氣看來，幸而記者等不與先生見面，萬一見了面，先生定要揮起「巨靈之掌」，把記者等一個嘴巴打得不敢開口，兩個嘴巴打得牙齒縫裏出血，而後快！然而記者等在逐段答覆來信之前，應先向先生說聲「謝謝」，這因為人類相見，照例要有一句表示敬意的話；而且記者等自從提倡新文學以來，頗以不能聽見反抗的言論為憾，現在居然有你老先生「出馬」，這也是極應歡迎，極應感謝的。

以下是答覆先生的話：——

第一段。（原信「某在辛丑壬寅之際，……各是其是，亦不必置辯」。）

原來先生是個留學日本速成法政的學生，又是個「遁跡黃冠的遺老」，失敬失

敬。然而新青年雜誌社，並非督撫衙門，先生把這項履歷背了出來，還是在從前「聽鼓省垣」「聽候差遣」時在「手版」上寫慣了，流露於不知不覺呢？——還是要拿出老前輩的官威來，恐嚇記者等呢？

先生以爲「提倡新學，流弊甚多」，又如此這般的說了一大串，幾乎要把「上下五千年，縱橫九萬里」的一切罪惡，完全歸到一個「新」字上。然而我要問問，「辛丑壬寅」以前，「扶持大教，昌明聖道」的那套老曲子，已唱了二千多年，始終沒有什麼「洋鬼子」——這個名目，是先生聽了很歡喜的，——的「新法」去打攪他，爲什麼要弄到「朝政不綱，強鄰虎視」呢？

本誌排斥孔丘，自有排斥孔丘的理由。先生如有正當的理由，儘可切切實實寫封信來，與本誌辯駁，本誌果然到了理由不能存立的時候，不待先生督責，就可在新青年雜誌社中，設起香案，供起「至聖先師大成孔子」的牌位來。如先生對於本誌所登排斥孔教的議論，尙未完全讀過，或讀了之後，不能了解，或竟聞

了解了，却沒有正當的理由來辯駁，只用那「孔子之道，如日月經天，江河行地」的空話來搪塞，或用那「豈猶以青年之淪於夷狄為未足，必欲使之違禽獸不遠乎？」的村姦口吻來罵人，則本誌便要把先生所說的「狂吠之談，固無傷於日月」兩句話，回敬先生了。

本誌記者，並非西教信徒，其所以「對於西教，不加排斥」者，因西教之在中國，不若孔教之流毒無窮，在比較上，尙可暫從緩議。至於根本上，陳獨秀先生早說了「以科學解決宇宙之謎」的一句話，蔡子民先生又發表過了「以美術代替宗教」的一篇文章，難道先生竟沒有看見麼？若要本誌記者，聽了先生的話，替孔教徒做那「攻乎異端」的事業，——哼哼——恐怕你這位「道人」，也在韓愈所說的「火其書，廬其居」之列罷！

第二段，（原文「惟貴報又大倡文學革命之論……甚矣其感也」。）

濃圈密點，本科場惡習，以曾國藩之頑固，尙且知之，而先生竟認為「形式

美觀」。且在來信之上，大圈特圈，大點特點，——想先生意中，以爲「我這篇經天緯地的妙文，定能使新青年諸記者，拜服得五體投地」。又想先生提筆大圈大點之時，必定搖頭擺腦，自以爲這一句是「一唱三嘆」，那一句是「弦外之音」，這一句「平仄仄平平」，對那一句「仄仄平平仄仄」，對得極工。初不知記者等雖然主張新文學，舊派的好文章，却也讀過不少，像先生這篇文章，恐怕即使起有清三百年來之主考文宗於地下，也未必能給你這麼許多圈點罷！

閑話少說，句讀之學，中國向來就有的，本誌採用西式句讀符號，是因爲中國原有的符號不敷用，樂得把人家已造成的借來用用。先生不知「鈎挑」有辨別句讀的功用，却說他是代替圈點的。又說引號（：：）是表示「句中重要之處」，不盡號（……）是把「密點」移在「一句之後」。知識如此鄙陋，記者惟有敬請先生去讀了三年外國書，再來同記者說話；如先生以爲讀外國書是「工於媚外，惟強是從」，不願下這功夫，那麼，先生！便到了你「暮木拱矣」的時候，